

考点 6：有限责任公司的监事会

1、监事会的组成

(1) 有限责任公司设监事会的，监事会成员为 **3 人以上**。监事会成员**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 1/3**，具体比例由**公司章程**规定。

(2) 规模较小或者股东人数较少的有限责任公司，可以不设监事会，**设 1 名监事**，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也可以不设监事。

(3) 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的监事选举产生**。

【链接】董事长、副董事长的产生办法由公司章程规定。

(4) 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监事共同推举 1 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3 年）

【链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任期**不得超过 3 年**。（≤3 年）

(5) 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2、监事会（不设监事会的监事）的职权

(1) 检查公司财务；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

(5) 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

(6)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7)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解释】监事会行使职权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的决议

(1) 监事会**每年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2)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监事会决议的表决，应当**一人一票**。

考点 7：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转让

1、股东之间转让股权

除公司章程另有规定外，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

2、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

(1) 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的，应当将股权转让的数量、价格、支付方式和期限等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其他股东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答复**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2) 两个以上股东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3) 公司章程对股权转让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意】有限责任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因**继承**发生变化时，其他股东主张同等条件下行使优先购买权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但公司章程另有规定或者全体股东另有约定的除外。

3、人民法院**强制转让**股东股权

人民法院依照强制执行程序转让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股权时，应当通知“公司及全体股东”，其他股东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其他股东自人民法院**通知之日起满 20 日**不行使优先购买权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考点 8：异议股东回购请求权

1、有限责任公司（3 条）

投**反对票**的股东可以请求公司按照合理的价格收购其股份：

(1) 公司连续**5 年**不向股东分配利润，而公司该 5 年连续盈利，并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分配利润条件；

(2) 公司**合并、分立、转让主要财产**；

(3) 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股东会通过决议**修改章程使公司存续**。

2、股份有限公司（2 条半）

投**反对票**的股东可以请求公司按照合理的价格收购其股份，公开发行股份的公司除外：

(1) 公司连续 5 年不向股东分配利润，而公司该 5 年连续盈利，并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分配利润条件；

(2) 公司转让主要财产；

(3) 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股东会通过决议修改章程使公司存续。

考点 9：股东的知情权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	--------	--------

查阅+复制	(1) 公司章程；(2) 股东名册；(3) 股东会会议记录；(4) 董事会会议决议；(5) 监事会会议决议；(6) 财务会计报告。	
查阅	(1) 会计账簿；(2) 会计凭证。	
	股东资格：任何一个股东	股东资格：连续 180 日+3%以上

考点 10：国有独资公司

- 1、国有独资公司**不设股东会**，由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行使股东会职权。
- 2、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分配利润，应当由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决定。
- 3、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从董事会成员中指定。
- 4、国有独资公司在董事会中设置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的，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

考点 11：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1、股东要求

(1) 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有 **1 人以上 200 人以下** 为发起人。须有 **半数以上** 的发起人在 **中国境内有住所**。

(2) 发起人既可以是 **自然人**，也可以是 **法人**；既可以是 **中国公民**，也可以是 **外国公民**。

2、设立方式

(1) 发起设立

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发起设立方式的，注册资本为在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 **全体发起人** 认购的股本总额。

(2) 募集设立

以募集设立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 认购的股份 **不得少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35%**。

【解释】 发起人、认股人缴纳股款或者交付抵作股款的出资后，除 **未按期募足股份、发起人未按期召开成立大会或者成立大会决议不设立** 公司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考点 12：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会

1、年会

是指依照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每年按时召开的股东会，**每年召开 1 次年会**。上市公司的年度股东会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 举行。

2、临时股东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 **2 个月内** 召开临时股东会：

- (1) 董事人数 **不足 3 人** 或者公司 **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
- (2) 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
- (3)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 (4) 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 (5) 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总结】临时股东会的召开条件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或者不足公司章程规定人数的 2/3 时		√
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 1/3 时		√
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 以上的股东请求时	√	√
监事（会）	√	√
董事（会）	≥1/3 的董事提议	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3、股东会的召开

(1) 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 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 **副董事长** 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 **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 主持。

(2) 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会会议职责的，**监事会** 应当及时召集和主持。

(3) 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的，**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 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注意】股东的临时提案权：

①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 以上** 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 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

② 董事会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 通知其他股东，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③ 股东会 **不得** 对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决议。

4、上市公司股东会的决议方式

(1) **出席 + > 1/2**

股东会的一般决议，由 **出席股东会的股东** 所持表决权的 **过半数** 通过。

【注意】股东会选举董事、监事，可以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的决议，实行 **累积投票制**。

(2) **出席 $\geq 2/3$**

上市公司的下列事项，应当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 ①修改公司章程；
- ②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 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
- ④变更公司形式；
- ⑤上市公司在 1 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30% 的。

【注意】股东会的会议记录：股东会应当对所议事项的决定作成会议记录，由“主持人和出席会议的**董事**”（而非股东）签名。

【链接】

- (1)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的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股东” 签名；
- (2) 董事会的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董事” 签名；
- (3) 监事会的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监事” 签名。

考点 13：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

1、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为 **3 人以上**。每届任期**不得超过 3 年**。董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注意】董事会成员中**可以有**公司职工代表。

2、董事会的召开

(1)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链接】**国有独资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从董事会成员中**指定**。

【链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产生办法由**公司章程规定**。

(2) 董事会会议**每年度至少召开 2 次会议**。

【总结】各种“责任人”取得方式

	职位	取得方式
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公司章程规定
	监事会主席	过半数选举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监事会主席	过半数选举
国有独资公司	董事长	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指定

(3)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 (4)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1/2)**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
- (5) 董事会作出决议,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1/2)****通过**。
- (6)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授权范围。
- (7) 董事会的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董事**(不包括列席会议的监事)签名。
- (8) **董事会临时会议**召开条件:
 - ①代表 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
 - ②1/3 以上董事提议;
 - ③监事会提议。

考点 14: 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会

1、有限责任公司的监事会每年至少召开 1 次,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 1 次**。

2、监事会的设立

(1) 规模较小或者股东人数较少的股份有限公司,可以不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2) 股份有限公司**可以**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中设置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

3、监事会的组成

(1) 股份有限公司设监事会的,监事会成员为**3 人以上**。

【解释】监事会成员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 1/3**,具体比例由公司章程规定。

(2) 监事会设主席 1 人,可以设副主席。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4) 监事的任期每届为**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4、监事会的会议制度

(1) **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2)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3)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监事会决议的表决,应当**一人一票**。

(4) 监事会应当对所议事项的决定作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考点 1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被宣告缓刑的，自缓刑考验期满之日起未逾 **2 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董事，对该公司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附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之日起未逾 **3 年**。
- （5）个人因所负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应当采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与公司利益冲突，不得利用职权牟取不正当利益。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负有勤勉义务，执行职务应当为公司的最大利益尽到管理者通常应有的合理注意。